

八、其他材料

附件 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登封市国有资产事务中心的登封市2025年度国有企业财务决算委托审计（服务）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第二标段：建投集团财务审计相关业务，属于其它未列明行业：承接企业为河南力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3人，营业收入为185.2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75.3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：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力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2月9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